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
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临沧市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章）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2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摘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项目实施内容	2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五）组织管理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等级和评价抽样	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绩效评价结论	11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1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2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4
（一）决策情况分析	14
（二）过程情况分析	17
（三）产出情况分析	19
（四）效果情况分析	2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2
（一）健全内控，规范管理	22
（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23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一）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合理、不量化	23
（二）项目总投资超项目批复预算	24
七、建议	24
（一）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24
（二）加强资金管理及预算管理	25
八、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25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25
（二）关于影响本次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26
（三）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26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临沧市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由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和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共同使用，截至 2020 年底大厅使用面积共 5715 m²，与省级要求的“县级以上政府实体大厅使用面积不低于 3000 平方米”相差 285 平方米。

为完成省政府综合督查、深化“放管服”改革审计提出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不足”问题的整改要求，满足“综窗”改革工作的现实需要，更加方便企业、群众办事，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市人民政府领导批示，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 895 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计划 2021 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并投入使用。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涉及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和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两个实施主体，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统筹整个的项目实施、结算，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配合开展具体工作。项目投资资金市级承担 50%，临翔区承担 50%。

2021 年下达市级财政资金 45 万元，实际支出 45 万元。

2021 年 5 月项目完成竣工验收，2021 年 5 月 31 日正式投入使用，该大厅设置 24 小时自助政务服务区、企业开办服务区和跨

省通办综合服务区，共 44 个窗口工位，项目实施完成了“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成果的转化。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4.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相对健全。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扩大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并完成标准化建设，能基本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需要，实现审批服务事项集中办理、推进政务服务便捷化，为更快更好推动“智慧政务”的普及提供保障，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项目实施过程中还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完整、绩效指标内容设置不够细化、量化、项目总投资超预算等问题。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健全内控，规范管理

（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合理、不量化

（二）项目总投资超项目批复预算

五、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二）加强资金管理及预算管理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 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临沧市委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20〕9号）和《临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及 2023 年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临财发〔2022〕24 号）的要求，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恒效”）接受临沧市财政局委托，于 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1 月对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以下简称“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临沧市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和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共同使用，截至 2020 年底大厅使用面积共 5715 m²，与省级要求的“县级以上政府实体大厅使用面积不低于 3000 平方米”相差 285 平方米。

为完成省政府综合督查、深化“放管服”改革审计提出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不足”问题的整改要求，满足

“综窗”改革工作的现实需要，更加方便企业、群众办事，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市人民政府领导批示，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 895 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计划 2021 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并投入使用。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涉及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和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两个实施主体，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统筹整个的项目实施、结算，临翔区政务服务管理局配合开展具体工作。项目投资资金市级承担 50%，临翔区承担 50%。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 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预算 45 万元，均为本年市级财力安排。

2. 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下达文件，2021 年本项目共下达资金 4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实际支出 45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三）项目实施内容

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

1.施工工程内容：原装修隔断拆除清运及新政务服务大厅扩建改造装修，拆除清运原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健身房、舞蹈室、活动室、会议室等墙体、隔断、吊顶及其他附属设施；改造新建 44 个窗口工位，设置自助服务区、咨询服务区、综合受理区、行政审批相对集中许可服务区等功能服务区，配置其他必要的与工程有关货物。

2.信息化及智慧政府设备购置：采购窗口电子吊牌、网络接入、办公电脑、打印机、智慧政务自助设备、排队叫号系统等。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经费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 895 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2021 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投入使用。

详细内容在附件中列示，表格样式详见附件 1。

2.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通过对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分析，发现存在绩效指标不完善、不具备可考核性的情况。针对上述问题及项目实施特性，基于申报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对原有部分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进行如下调整：

（1）通过对原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 895 平方米用房改造成市（区）服务政务大厅，完成扩容改造任务的同时实现政务服务大厅外观形象标准化，标识标牌、内部布局统一按其市（区）政务服务形象进行规范化建设；

（2）按大厅建设规范，规划设置 44 个“综合”行政审批服务窗口，逐步推行“一站式”服务，初步实现“一窗受理、一窗出件”；

（3）完成“智慧政务”应用平台建设，强化数据采集、治理、传输、利用和安全能力，推动利用政务服务数据交换共享的复用和业务协同，提供更加便利的政务服务供给。

详细内容在附件中列示，表格样式详见附件 2。

（五）组织管理情况

1. 职责分工

本项目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区人民政府配合，严格按工程建设相关规定开展实施：

公开选取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公开选取监理单位，对项目施工过程提供监理服务；以邀请招标的方式对施工单位进行招标，由市、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共同确定具备建筑工程装修装饰类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单位。

招标代理单位：云南典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昆明昭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临沧万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云南汇邦设计（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云南科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结算审核：临沧宁祥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 资金管理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印发《中共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办法》、《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合同管理的通知》、《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明确了财务管理原则及范围、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财务分析、财务监督；明确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3. 项目管理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印发《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管理制度》、《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内部控制考核评价方案》、《临沧市政务鼓舞管理局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等制度，规范和强化项目管理，同时，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督促项目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实施组和监督组，明确具体的职能分工及工作任务，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制定的业务工作要求、实施办法、目标责任等，按相关规定，使用项目

资金，完成相关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2 点：

一是以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为切入点，从市级、区级两个层面，对市政务服务工作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围绕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智能化对政务服务工作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为后续项目的调整、延续提供依据支撑。

二是帮助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加强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从申报目标、资金下达、资金使用、项目建设等环节全方位检查，找出项目、资金管理在各个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问题分别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促进政务服务发挥最大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1 年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涉及市、区政务服务管理局，项目领导小组、项目实施主体等。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市政务管理局申报的 2021 年市（区）

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该项目的调整、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评价时间截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等级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遵循公平、客观、可行、公开的基本原则：

（1）公平性原则。坚持公平的原则客观真实地反映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客观性原则。绩效评价过程中将考核标准与绩效目标进行紧密联系，采取公众评判法、成本分析法等方法，以事实为依据，以数据为基础，客观真实评价项目整体效益。

（3）可行性原则。绩效评价标准应客观反映被评价单位的履职情况，评价的数据来源应具备明确的收集渠道，绩效指标应具备可考核性，保证绩效评价工作的可操作性。

（4）公开性原则。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内容、评价标准、评价结果应对被评价单位公开，避免评价结论出现误判。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制定是在遵循指标的完整性、系统性、

重要性、相关性、科学性、可比性的原则下，博思恒效依据现行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围绕绩效评价的目的，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设置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样表，具体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博思恒效召集具有丰富绩效评价经验的项目经理、行业专家，采取排序法，紧扣项目性质和项目具体情况，通过两两对比的方法分别对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按照重要性进行排序。

指标重要性排序完成后，采用德尔菲法，把排序结果发给各参与讨论人员，让其根据排序结果，独立设置每个指标的权重。然后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汇总平均，把汇总平均后的结果再反馈给这些人员，让其再根据反馈的结果对自己设置的各指标权重分别进行调整，然后再给项目负责人来汇总，三次汇总后确定本项目绩效再评价指标分值权重如下：

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25 个三级指标，各一级指标权重及分值分别为决策 15%（15 分）、过程 20%（20 分）、产出 35%（35 分）、效益 30%（30 分），各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权重及分数详见附件。

（3）指标解释

评价指标要有具体、明确的指标解释，用以进一步阐述指标的内涵及其所评价的具体内容。例如指标“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

量”，其指标解释“反映完成规划设计建设的窗口数量。”指标解释对评价内容进行明确，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完成后产出数量的达标情况。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临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沧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临财绩发〔2020〕7号）等文件规定，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审阅自评相结合，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选择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专家评议等评价方法。

（1）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历史和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其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项目绩效。

（3）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查问询证法和实地考察法。通过对项目采取书面材料检查、实地勘察、访谈等方式，对有关情况包括自评材料反映信息

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等）进行深入具体、独立客观的了解与核实，形成书面及现场分析评价意见。

4.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本次绩效评价设定的绩效指标主要参考下列标准：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

5.绩效评价抽样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要求及项目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抽样标准如下：

（1）预算绩效评价项目财政资金收支全查，对项目自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2）现场实地调查资料应为项目建设点全覆盖。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资料收集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了解并收集与绩效评价项目相关的

文件、资料，为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做好前期准备。

2.编制实施方案

结合项目资料涉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等工作底稿。

3.实施方案评审

由临沧市财政局组织实施方案评审，形成方案修改意见，修改形成方案终稿。

4.实地调研

根据项目分组安排，前往现场与相关部门对接并进行现场调研，包括资料核查、访谈、数据收集及问卷调查等工作。

5.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分析资料，统计数据，根据相应标准，进行综合性评价，完成绩效评分，并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6.绩效评价报告评审

由临沧市财政局组织绩效评价报告评审，形成报告修改意见；根据修改意见修改报告形成最终稿。

7.撰写绩效评价汇总报告

根据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汇总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

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4.7 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	12.8	85.33%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35	32.1	91.71%
效果	30	29.8	99.33%
合计	100	94.7	94.7%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相对健全。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扩大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并完成标准化建设，能基本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需要，实现审批服务事项集中办理、推进政务服务便捷化，为更快更好推动“智慧政务”的普及提供保障，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项目实施过程中还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完整、绩效指标内容设置不细化、量化；项目总投资超预算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	100%	已完成	完成 895 m ² 的政务大厅扩容改造。
	数量指标	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量	44	已完成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的增设 44 个工位，具体安排：15 个区级综合窗口（419 个事项），11 个市级（1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市（区）企业开办专窗各 7 个，税务 4 个税务窗口，此外还新增加了 3 个自助服务窗口。
	数量指标	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	100%	已完成	查阅相关资料和数据统计，2021 年的项目资金未涉及设备采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已完成	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竣工验收合格，按计划完成工作。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100%	已完成	查阅相关资料和数据统计，2021 年的项目资金不涉及设备采购。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按时限要求完成	未完成	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验收资料，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开工，比计划晚了 8 天。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按时限要求完成	已完成	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验收资料，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完工，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竣工验收合格。
	成本指标	投资概算控制率	100%	部分完成	根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项目审定结算价 180.98855 万元；方案和批复的招标控制价：171.05994 万元。投资概算控制率=5.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公开完成情况	公开公示	已完成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研，政务大厅服务信息均按要求及时提供。
	社会效益指标	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效果显著	部分完成	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办事流程顺序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为 98.17%。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工 作持续优化 提升情况	效果显著	部分完成	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工作满意度总体评价的满意度为 98.5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 机制完善度	长效显著	已完成	编制了《临沧市 2022 年度“互联网+政府服务”工作考评实施方案》，方案对政务服务大厅建设完成后的考评内容、对象、方式等做了详细梳理，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健全完整。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已完成	发放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241 份，并统计计算满意度为 98.23%。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博思恒效根据绩效管理基本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议等方法，按照《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的各项指标进行分析，具体内容如下：

（一）决策情况分析

本指标包含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8 分，得分率 85.33%。

1. 项目立项

本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提供的资料信息，该项目立项符合省政府综合督查、深化“放管服”改革审计提出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面积不足”问题的整改需要，符合相关政策等文件的工作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与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职能职责相适应。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市政务服务管理局按照规定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经过必要的可行性论证取得《临沧市政府主要领导对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的批示》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资金设立程序规范。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

本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2.8 分，得分率 56%。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 号）》文件及项目申报表，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 895 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2021 年底前完成大

厅改造，投入使用。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未明确绩效目标效益不明确，目标设定与预算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完全匹配。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8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 号）》文件及项目申报表，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已将年度目标分解为质量、效益等具体的绩效指标。但存在部分绩效指标内容设置不细化、量化，不能体现扩容改造工作的特点，如未设置“窗口工位增设完成数量”、“购置设备利用率”等指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

本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 号）文件及项目申报表，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项目预算申报资料齐全，项目资金根据签订的合同、协议及审计情况进行分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本指标包含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1. 资金管理

本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资金到位率

根据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资金下达文件、项目明细账、记账凭证等资料，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5 万元，预算资金 4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1 年本项目共到位资金 45 万元，经查阅相关支出记录及财务凭证，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并查阅项目支出明细、相关费用支出凭证资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资金使用基本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组织实施

本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自评、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制定了《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包括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和建设项目管理制度；还制定了《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项目各方的工作责任，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绩效自评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组织开展了自评工作，并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结合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及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自评报告格式及内容符合财政要求。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3）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查阅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的合同管理台账作记录、验收资料等，并抽查相关的检查记录，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效果较好；实施人员对项目落实情况、项目资料管理到

位。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本指标包含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2.1 分，得分率 91.71%。

1. 产出数量

本指标包括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量、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

（1）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

通过项目现场调研，项目按计划完成 895 m²的政务大厅扩容改造，年初设定的改造工作均已实施完成。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量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的增设 44 个工位，具体安排 15 个区级综合窗口（419 个事项）、11 个市级（1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市（区）企业开办专窗各 7 个、税务 4 个税务窗口，此外新增加了 3 个自助服务窗口。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3）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研，查阅相关资料和数据统计，2021 年的项目资金未涉及设备采购。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 产出质量

本指标包括项目验收合格率、购置设备利用率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

（1）项目验收合格率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研，查阅相关资料和数据统计，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竣工验收合格，按计划完成工作，工程达到建设需求。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2）购置设备利用率

经现场调研及查阅相关资料，2021 年的项目资金不涉及设备采购。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3.产出时效

本指标包括项目开工及时情况、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6 分，得分率 60%。

（1）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验收资料，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开工，比计划晚了 8 天。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0.6 分。

（2）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验收资料，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完工，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竣工验收合格。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产出成本

本指标包括投资概算控制率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

投资概算控制率：根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项目审定结算价 180.99 万元，方案和批复的招标控制价 171.06 万元，投资概算控制率 5.8%。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

（四）效果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本指标包括政务公开完成情况、办事效率提升情况、政务服务工作持续优化提升情况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8 分，得分 17.8 分，得分率 98.88%。

（1）政务公开完成情况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研，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按计划、要求，有序公开。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2）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经现场调研，结合满意度调查问卷中“您对临沧市档案服务窗口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问题，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办事流程顺序的满意度为 98.17%，评分=6*98.17%=5.89 分。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89 分。

（3）政务服务工作持续优化提升情况

经现场调研，结合满意度调查问卷中的“您对您本人在档案馆查询、利用档案的体验是否满意”问题，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工作满意度总体评价的满意度为 98.51%，评分 $=6 \times 98.51\% = 5.91$ 分。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91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指标包括通过对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完善度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编制了《临沧市 2022 年度“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考评实施方案》，方案对政务服务大厅建设完成后的考评内容、对象、方式等做了详细梳理，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健全完整。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指标包括受益对象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本次绩效评价发放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241 份，并统计计算满意度为 98.23%。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健全内控，规范管理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严肃财经纪律，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汇编》、《中共临沧市政务服务

管理局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办法》、《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合同管理的通知》、《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管理制度，还印发了《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内部控制考核评价方案》、《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规范和强化项目管理的同时，形成权责分明、相互监督的内部管理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工作，提高投资效益。

（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是便利企业和群众生产经营与办事创业、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积极探索创新审批服务便民化措施，购置信息化及智慧政府设备、同时对服务大厅进行扩容改造，为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更好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需求。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合理、不量化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2021 年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中缺少扩容改造产出方面的目标，如未设置规划 44 个”综合”行政审批服

务窗口。

二是部分绩效目标不量化。编制的绩效目标主要为改造任务的定性描述，未结合工作重点开展情况量化绩效目标，编制量化、可衡量的预期产出及效果目标。

三是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质量指标”信息数据安全 1 年”，指标值设定与指标不对应。

原因分析：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高，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由财务人员完成，对项目业务工作的认识有欠缺。

（二）项目总投资超项目批复预算

根据《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帮助解决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经费的请示》（临政管发〔2020〕41 号）及市委批复，项目改造总投资为 171.06 万元，完成投资约 187.43 万元，项目建设已全部完工，并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结算审定价 180.99 万元，项目实施总投资超项目批复预算。

原因分析：对预算执行的重视程度不够高，影响预算执行的积极性，而缺乏刚性，则导致预算执行责任划分不明确、预算执行脱离预算计划等问题，难以发挥预算对单位项目运行的控制作用。

七、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

一是建议部门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

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实施单位项目遴选排序、安排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申报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是加强部门内部协调机制。落实部门内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部门内部财务人员以及业务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共同配合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三是参考绩效评价工作针对本项目修改完善后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

（二）加强资金管理及预算管理

一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制定完整的、系统的资金管理方案，包括资金筹措方法与时限、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方面，加快资金到位，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二是加强预算完成率管理，事前做好资金预算安排，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各项费用支出的结算进程，及时完成资金支付，达到预算完成率指标，提高预算效率，保证项目按进度完工。

八、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被评价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相关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

完整性负责。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二）关于影响本次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评价工作组本着尽可能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综合评价。但由于个别项目受工作现场调查研究范围局限性、数据与信息来源局限性、认知性等因素影响，项目部分内容数据的真实有效性、准确性无法完全保障，评价工作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三）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评价机构及评估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被评价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附件：

附件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

附件 2：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附件 3：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4：资金情况调查表

附件 5：调查问卷结果统计表

附件 6：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附件 7：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
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附件1-1

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	临沧市档案馆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档案馆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212713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3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内计划完成50万页馆藏档案的数字化扫描鉴定、数字化加工、数据验收和数据挂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馆藏档案数字化扫描和数据挂接工作（万页）	50万页	完成档案数字化加工50万页（含鉴定），及相关的 数据挂接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馆藏档案数字化可以提高档案查阅效率，更好更快地服务众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完成档案数字化加工50万页（含鉴定），及相关的 数据挂接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方便群众查阅利用	≥90%	完成档案数字化加工50万页（含鉴定），及相关的 数据挂接工作。

附件1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目标	总体目标(2021年-2023年)		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895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2021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投入使用。						
	预算年度(2021年)目标		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895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2021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评（扣）分标准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空			空	空	
	质量指标			空			空	空	
		信息数据安全	=	1	年	定量指标	40	反映信息系统相关数据安全的保障情况。	根据系统日志
效益指标				空			空	空	
	社会效益指标			空			空	空	

		系统全年正常运行 时长	=	1	年	定量指标	30	反映信息系统全年正常运行时间情 况。	根据日常使用情况
满意度指标				空			空	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空			空	空	
		使用人员满意度度	>=	90	%	定量指标	30	反映使用对象对信息系统使用的满 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对信息系统满意 的使用人员/问卷调查人数）*100%	根据办事群众好差评情 况

附件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

年度目标			(1) 完成实现政务服务大厅外观形象标准化，在标识标牌、内部布局统一按其市（区）政务服务形象进行规范化建设； (2) 按大厅建设规范，规划设置44个“综合”行政审批服务窗口，逐步推行“一站式”服务，初步实现“一窗受理、一窗出件”； (3) 完成“智慧政务”应用平台建设，强化数据采集、治理、传输、利用和安全能力，推动利用政务服务数据交换共享的复用和业务协同，提供更加便利的政务服务供给。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	100%	反映部门购置计划执行情况购置计划执行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数量指标	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量	44	反映完成规划设计建设的窗口数量。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数量指标	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	100%	反映和考核项目设施设备配置完成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100%	反映设备利用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按时限要求完成	反映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按时限要求完成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成本指标	投资概算控制率	100%	项目实际总投资与项目计划总投资的比率，反映项目投资概算控制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公开完成情况	公开公示	反映政务服务大厅信息公开公示的完成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社会效益指标	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效果显著	反映项目完工后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工作持续优化提升情况	效果显著	反映项目实施对政务服务工作持续提升优化的影响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完善度	长效显著	用以反映项目完成更新改造后期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装修工程实施方案》及市委政府批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立项具备明确的文件依据，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2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6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6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	0.8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号）文件及项目申报表，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的市民活动中心一楼西面约895平方米用房划转给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作为市（区）政务服务实体大厅使用，2021年底前完成大厅改造，投入使用。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未明确绩效目标预期产出的效益和效果，目标设定与预算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完全匹配。 分值2分，实际得分0.8分，得分率4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2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号）文件及项目申报表，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已将年度目标分解为质量、效益等具体的绩效指标。但存在部分绩效指标内容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不能提现扩容改造工作的特点，如未设置“窗口工位增设完成数量”、“购置设备利用率”等指标。 分值3分，实际得分2分，得分率66.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0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	2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否则，按比例得分。	3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100%时，得4分； 否则，按比例得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得0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5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组织实施 (10分)	绩效自评	3	项目是否按照临沧市财政局要求开展自评工作。	评价要点： ①部门建立了绩效自评组织机构，并按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 ②是否按要求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结合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及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确定项目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③自评报告格式及内容是否符合财政要求，报送的资料是否包含部门自评材料的正式函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相关资料。	①部门建立了绩效自评组织机构，并按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得1分； ②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结合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及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得1分； ③自评报告格式及内容符合财政要求，报送的资料包含部门自评材料的正式函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相关资料，得1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考察是否按规定进行招标、采购、验收等，是否制定或具有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是否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措施。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完备，得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得1分。	4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2分)	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	4	反映部门改造计划执行情况。	购置计划完成率=（改造完成面积/计划改造完成面积）*100%。	扩容改造面积完成率≥98%，得4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窗口工位建设完成数量	4	反映完成规划设计建设的窗口数量。	规划建设44个服务窗口。	完成窗口工位数量=44个，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项目设施设备配置完成情况。	信息化及智慧政务设备配置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设备配置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产出质量 (12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得分=（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设定分值。	质量达标率=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购置设备利用率	6	反映设备利用情况。	购置设备利用率=（投入使用设备数/购置设备总数）*100%。	设备利用率=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6	
	产出时效（6分）	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3	反映项目开工及时情况。	项目开工时间是否在计划时间内。	项目开工时间在2021年1月20日前，得3分；否则每滞后一天扣0.3分，扣完为止。	0.6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计划工期为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9日，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验收资料，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于2021年1月28日开工，比计划晚了8天。 分值3分，实际得分0.6分，得分率20%。
		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3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项目完工时间是否在计划时间内。	项目完工时间在2021年4月9日前，得3分；否则每滞后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3	
	产出成本（5分）	投资概算控制率	5	项目实际总投资与项目计划总投资的比率，反映项目投资概算控制情况。	投资概算控制率=实际总投资/计划总投资×100%。	投资概算控制率≤5%，得满分；每多1%，扣0.5分，不足1%按照1%计算；投资概算控制率= 项目实际实施成本-项目计划成本 /项目计划成本	4.5	根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项目审定结算价180.98855万元；方案和批复的招标控制价：171.05994万元。投资概算控制率=5.8%。 分值5分，实际得分4.5分，得分率90%。
效果（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8分）	政务公开完成情况	6	反映政务服务大厅信息公开公示的完成情况。	效果显著/效果一般/效果不明显。	综合项目实施情况及问卷调查结果进行评分： 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3分；效果不明显，得1分；无效，得0分。	6	
		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6	反映项目完工后办事效率提升情况。	效果显著/效果一般/效果不明显。	综合项目实施情况及问卷调查结果进行评分： 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3分；效果不明显，得1分；无效，得0分。	5.89	经现场调研，结合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中的第五个问题，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办事流程顺序的满意度为98.17%。满分为6分，根据满意度评分得=6*98.17%=5.89分。
		政务服务工作持续优化提升情况	6	反映项目实施对政务服务工作持续提升优化的影响情况。	效果显著/效果一般/效果不明显。	综合项目实施情况及问卷调查结果进行评分： 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3分；效果不明显，得1分；无效，得0分。	5.91	经现场调研，结合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中的第七个问题，群众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工作满意度总体评价的满意度为98.51%。满分为6分，根据满意度评分得=6*98.51%=5.91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6分）	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完善度	6	用以反映项目完成更新改造后期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根据项目后续完工后的运行机制完善完备情况给分； ①项目后续运行机制健全、内容完整，得3分； ②项目虽制定后续运行机制，但内容不健全、不完善，得1.5分； ③项目未制定后续运行机制，得0分。	6	
	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6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受益对象满意度≥98%，得6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6	发放收回有效调查问卷241份，并统计计算满意度为98.23%。 分值6分，实际得分6分，得分率100%。
合计			100				94.7	

附件4

资金使用情况表（项目完成的总投资）

项目名称：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专项经费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费用类别	合同价	结算价	已完成付款金额	待付款	备注
1	临沧万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结算	168.05	180.99	116.95	64.04	2021年市级资金支付443200元。
2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8.88	8.88	8.88	0	
3	临沧宁祥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费	0.38	0.38	0.38	0	
4	云南科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费	0.68	0.68	0.68	0	2021年市级资金支付。
5	昆明昭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费	2.5	2.5	2.5	0	
合计			180.49	193.43	129.39	64.04	

附件5

满意度问卷统计

序号	问卷题目/选择项目	A	B	C	D	E	合计
1	您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场所选址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8	9	2	2		241
	答题人数占比	94.61%	3.73%	0.83%	0.83%	0.00%	100.00%
	分值	10.00	8.00	6.00	2.00	0.00	
	得分	94.61	2.99	0.50	0.17	0.00	98.26
3	您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设施设备的使用是否满意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2	15	4			241
	答题人数占比	92.12%	6.22%	1.66%	0.00%	0.00%	100.00%
	分值	10.00	8.00	6.00	2.00	0.00	
	得分	92.12	4.98	1.00	0.00	0.00	98.09
4	您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布局、标识、窗口设置满意度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4	14	2		1	241
	答题人数占比	92.95%	5.81%	0.83%	0.00%	0.41%	99.59%

序号	问卷题目/选择项目	A	B	C	D	E	合计
	分值	10.00	8.00	6.00	2.00	0.00	
	得分	92.95	4.65	0.50	0.00	0.00	98.09
5	您对在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办事流程顺序是否满意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5	14	2			241
	答题人数占比	93.36%	5.81%	0.83%	0.00%		100.00%
	分值	10.00	8.00	2.00	0.00		
	得分	93.36	4.65	0.17	0.00		98.17
6	您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工作熟练度、沟通表达、咨询回复等方面)是否满意吗?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4	13	4			241
	答题人数占比	92.95%	5.39%	1.66%	0.00%	0.00%	100.00%
	分值	10.00	8.00	6.00	2.00	0.00	
	得分	92.95	4.32	1.00	0.00	0.00	98.26
	您对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工作满意度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答题人数	225	14	2			241

序号	问卷题目/选择项目	A	B	C	D	E	合计
7	答题人数占比	93.36%	5.81%	0.83%	0.00%	0.00%	100.00%
	分值	10.00	8.00	6.00	2.00	0.00	
	得分	93.36	4.65	0.50	0.00	0.00	98.51
	总分（100分制）	93.22	4.37	0.61	0.03	0.00	98.23

附件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电话	孙建莎 13678745157
预算 部门（单位）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联系人及 电话	韩建云 13759309223
预算 部门（单位） 意见	无修改意见建议。		
预算 部门（单位） 签章确认	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2年12月12日

报告名称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2021年临沧市（区）政务服务大厅扩容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 （单位）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中介机构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		无	